

最新抗疫期间门禁管理 疫情期间村委会 防控工作计划(实用9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一

根据_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从严从实加强全市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万市疫应急指办法〔20_〕13号)文件要示，为切实做好全市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全力以赴推动农村地区各项防控措施落地落实，坚决打赢农村疫情防控阻击战。结合我镇实际，现就做好全市农村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事宜，制定如下方案：

一、工作力量组织

(一)在现有应对疫情工作领导机制下，镇上组建由乡镇落实“一把手”负责制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党员防疫工作队，着力构建“指挥部统一指挥、班子成员包片、村社具体落实”的联防联控机制。

(二)实行辖区包片责任制，班子成员包村(班子成员不在的由驻村负责人负责)、村支两委班子成员包社、社干部负包户，各村(社区)组建由村组干部、党员、群众志愿者等至少10人以上的工作服务队。

(三)各工作服务队下辖3个小组(1、人员排查监测组，2、卡口值守劝导组，3、消杀服务保障组)开展人员排查、检测值守、宣传劝导、防疫消杀、服务保障工作，每个小组由党员

带队，在保障工作力量的同时，适当控制人数。

(四)工作服务队成员要按照统筹安排、职责分工、纪律规范开展工作，佩戴口罩和统一标识，做好自身防护。

二、人员调查摸排

(一)对各村(社区)一律实行封闭式管理，各村、社负责对所辖区域从_x□_x□_x等重点疫区返乡人员(以下简称可疑人员)，对照户口簿或身份证逐户逐人调查摸排并登记造册，每天上午10.30前上报党政办，由所在村、社落实专人负责进行全程监管。

(二)对非重点疫区返回的其他村(居)民，要居家隔离14天，并密切关注其健康状况，如有发热、干咳、胸闷等症状的，要落实专人引导其到指定的医疗发热门诊就诊。

(三)群众到药店购买退烧、咳类药品实行实名登记，并由药店向当地村、社实时报告，由村、社安排医疗人员对其进行体温检测和诊断并及时上报白沙镇人民政府。

(四)如本村(社)有与确诊、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都，则要全力配合当地政府和医疗主管部门做好转移隔离工作。

三、检测点设置

(一)乡级检测点。乡级检测点设在乡镇进出主要通道上，我镇于荆桥高速路口设置检测点。原则上每个乡镇不超过2个，乡际交界处设置1个共用检测点。检测点实行24小时轮班值守，对进出人员进行劝导，尽量不外出，确因特殊事宜进出乡镇的，必须进行体温监测、信息登记等，并按《进乡入村管理流程》分类处置。

(二)村级检测点。每个自然村原则上只设1个进村路口，安排

专人对进出人员进行劝导，确因特殊事宜进出村的，按《进乡村入村管理流程》分类处置。其余路口设置安全隔离栏，隔离设施前设置“禁止通行”“掉头”等标识，标明进村路线，并加强巡查维护。对乡镇主干道途经并已设乡级检测点的，村上不再设置检测点。

(三)检测点信息登记的主要内容包括姓名、身份证、户口所在地、常住地、联系电话、车牌号码以及近期是否接触_x□_x□_x等重点疫区人员，从_x□_x□_x等重点疫区返回或有接触史人员等情况。登记结束后，实行实名签字制度。

四、居家隔离观察

(一)对“特殊类(a类)”“一类”“密切接触类”“新回白沙类”和_x市返(来)白的重点人员要做好居家隔离管控，及时发放告知书、张贴居家隔离观察告示，并进行“一对一”实时动态监控，不准外出，不准外来探视，由村(社区)医生负责每天早晚测量体温各1次，并建立登记台账，询问其有无其它呼吸道症状，每天上报党政办。

(二)其他返(来)白人员，由其自行测量体温，自觉按照居家隔离观察要求，做好居家隔离和个人防护，村医负责抽查测量，并建立台账。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对有发热、咳嗽、胸闷等症状的，政府派专人和村医负责将其送到指定的医疗发热门诊进行诊疗。

(三)各村(社区)应做好居家隔离观察人员健康宣教、法律宣教、心理疏导以及邻里关系调解，特别是对转移隔离人员的家庭要落实专人关心帮助。

(四)居家隔离观察期限为14天。期满后，由村(社区)上报，我镇提供居家隔离观察的期满证明，经体检无异常后，报白沙镇应对疫情应急指挥部同意，方可解除居家隔离观察。

(五)在保护公民隐私的前提下，将本村(社区)可疑人员的姓名、性别、家庭住址、务工地点、返乡时间、监测责任人姓名及号码等基本信息，按组别在村内和居住相对集中的醒目位置公布，每日动态更新，发动群众互相监督、主动报告(白沙镇□0818-__x)

五、强化宣传劝导

(一)各村(社区)要利用村村响、宣传车、移动“小喇叭”、微信(qq)群等媒介，循环播放疫情防控公告、应急管控措施以及相关防疫知识，时间段为每天早上8点至晚上8点。

(二)在村人员原则上在家留守，出门必须佩戴口罩。人与人交流保持1.5米以上距离。

(三)宣传劝导小分队对聚集聊天、走亲访友、集会娱乐等行为要及时劝导制止，如有不配合的，立即报告当地派出所，必要时可采取强制措施。辖区内所有工程建设一律停工，“红事”一律停办、“白事”必须从简，并报村(社区)备案，村(社区)干部全程参与管理。对确需从事务农活动的村民，务必佩戴口罩，且禁止聚集性务农，不请帮工。同时，按照“三不走三缓走”原则和“有计划、有安排、不盲目”等要求，加强农民工从离家到务工地的全过程管理服务。

六、环境卫生整治

(一)由村(社)组织群众自行对房前屋后环境卫生进行清理整治，由村(社)统一组织对粪口、圈舍、垃圾池等重点部分进行彻底清扫和消毒消杀。

(二)每个村民小组至少设立一处废弃口罩固定投放点，督促村民集中丢放口罩，统一集中消毒并定点焚烧深埋。

七、强化市场监管和物资保障

(一)要引导广大生产生活物资经营业主以诚信为本，依法依规开展经营活动，规范管理和服 务，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坚决从严打击趁机囤积居奇、哄抬物价、发布虚假误导信息 等扰乱市场秩序的行为。

(二)要强化物资保障，对因疫情实施封闭的村社，安排专人 配送生活物资，务必保障群众正常生活;对未实施封闭的村社， 安排专人负责收集辖区内群众需要购买的生活日用品数量， 定时向购物超市衔接代购配送事宜，并明确多个地点作为群 众领取物品点，务必做到人员分时段分散领取，货款在领物 资时由群众直接支付给超市配送负责人。

(三)各村(社区)要多渠道筹集口罩、消毒液等医疗防疫物资。

八、强化纪律保障

(一)坚持乡、村一级抓一级，属地管理、层层压制;严肃工作 纪律，对疫情防控中出现的不落实行为要快查快处。

(二)严肃查处对中央、省委□_市委和_市委决策部署要求贯 彻落实不力的行为，确保各项防控措施落实到位;严肃查处属 地责任落实不力、不服从指挥和调度、本位主义严重的行为; 严肃查处不敢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作风漂浮、 推诿扯皮的行为;严肃查处不服从统一管理的行为，对不配合 商情防控的群众，要依法依规坚决处理坚决处理，真正让工 作层面、社会层面都紧张起来，打一场人同防疫战争;严肃查 处缓报、瞒报、漏报、谎报疫情防控信息的`行为，以及散布 不实信息、造谣传谣等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二

为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根据《学校卫生 工作条例》的规定、为了学生、职工身体健康和学校的正常 教学秩序、特定如下制度，全校所有师生员工严格执行。

一、认真学习和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明确传染病在我国少年中发病率很高，必须加强预防。

二、师生必须记住传染病分甲乙丙三大例共35种。甲例传染病：鼠疫、霍乱；

乙例传染病：病毒性肝炎、伤寒、艾滋病、乙脑等；

丙例传染病：肺结核、麻风、流感流行性腮腺炎等。

三、防治管理组织和任务：

1、组织领导

2、工作任务

把住三个环节：传染源、传播途径、易感人群。

做到五早：早期预防管理、早发现、早诊断、早报告、早隔离治疗。严格疫情报告：

1、发现甲例传染病乙例传染病中的艾滋病、肺炭疽以及疑似病人、6小时内报上级防疫部门。

2、发现乙例传染病和疑似病人12小时内上报卫生防疫部门。

3、发现丙例传染病应及时上报卫生防疫部门，以上三条班内发现有传染病迹象、尽快报告卫生管理员并去医院诊断。

4、凡患传染病的学生经隔离治愈后必须有医院证明方可上课。教职工亦同。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三

成立_____县服务业企业复产复工专责工作领导小组，其成

员组成如下：

组长：_____县委常委、副县长

副组长：_____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成员：_____县市场_局长

_____县工业和信息化和商务局局长

_____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_____县发展改革局局长

_____县交通运输局局长

_____县公安局副局长

_____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主要领导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四

为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引导全县企业有序复工复产,根据《_海南省委办公厅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的通知》(琼厅字〔2020〕8号)和《海南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关于做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琼肺炎指〔2020〕14号)精神,现将关事项通知如下:

复工复产企业承担防控主体责任,指定专人 与辖区镇政府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对接复工复产相关工作,认真做好复工复产前的准备,明确疫情防控工作体系,落实人员摸排管理、防护物资配备、消杀防疫、企业密闭式管理、职工健康监测管理等措

施,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条件下复工复产。

(一)健全企业疫情防控工作体系。

要建立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明确企业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的“第一责任”.复工复产企业必须成立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疫情防控工作专班,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具体措施,落实人员责任,建立全环节、全流程疫情防控台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疫情防控全员责任体系.复业前,必须制定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结合企业复工复产实际细化疫情防控措施,建立防控台账,并制定职工健康异常情况应急处置预案。

(二)人员摸排管理到位。

复工复产企业要建立返岗员工花名册,实行健康状况“一人一档”管理,详细掌握每位员工及家庭成员健康状况和到岗前15天出行信息、疫情接触史,重点排查员工及家庭成员春节前后是否有湖北省特别是武汉市居住史、旅行史,是否有确诊或疑似感染者接触史,是否有发热疑似症状等情况.对于目前在湖北的员工、在省外其他地区的发热患者,由企业通知暂不返岗,在当地进行诊疗.从外地返屯员工,无发热等症状者,应进行集中隔离观察或者居家隔离14天以后且无症状方可上岗.有发热、咳嗽等症状者,到定点医院接受检查治疗。

(三)实行健康一码通管理。

各企业要全部使用健康一码通系统,做好企业复工人员登记,“绿码”员工可凭码通行和正常上班,“红码”和“黄码”的员工按规定隔离并做好每日健康打卡,满足条件转为“绿码”方可上岗。

(四)做好防护物资配备和消杀防疫。

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为职工配备口罩、手套、测温仪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消毒液、酒精等清洁消杀用品,储备不少于1周用量.复产复工前要对生产、生活、办公区域全面进行环境卫生清理,特别是人员密集场所、重点设施设备等部门要进行彻底消杀,保持良好通风,防止病毒传播蔓延,确保不余死角、不漏盲区、不留隐患.

(五)落实隔离场所.

落实隔离场所.设有集体宿舍的企业,要设置临时隔离场所,安排单人单间、相对独立房间作为疫区返岗人员临时隔离场所;不具备条件的企业,要按照辖区乡镇政府、村(居)委会的统一安排,确定具体的隔离观察地点.

(一)企业密闭式管理到位.

有外省或疫区返工人员防疫风险尚未解除的复工复产企业应实施封闭管理,减少进出通道,落实24小时人员值守,在出入口对进出人员、车辆严格检查和进行消毒,做好信息登记,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外来人员和车辆原则上不进入项目工地或居住区,如确有必要,应在进入所有复工企业前,进行严格消毒,驾乘人员须佩戴口罩并检测体温,减少与本企业人员的直接接触,货物送达后尽快驶离.

(二)职工健康监测管理到位.

加强职工健康监测管理.建立职工体温日检测制度,在生产区、办公区、宿舍区等点位设置卡点,扫描员工个人健康码,严格职工体温检测,对健康码为“红码”和“黄码”的及时采取相应处置措施,并及时向行业主管部门及辖区政府报告,确保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诊断、早治疗”.

加强环境卫生和就餐管理.企业要对人员所在场所定期进行消毒,人员密集的重点区域要增加消毒频次,同时做好密闭场所

的通风管理. 加强就餐卫生管理, 采取分时段供餐、分散就餐等方式, 尽最大可能减少人员扎堆和聚集.

(四) 落实岗位防护措施到位.

严格落实个人防护措施. 工作期间在密闭空间多人作业时要全程佩戴口罩, 在室内独立操作间、通风良好工作场所或室外空旷场所工作时, 可不戴口罩. 引导员工做好手卫生, 做到废弃口罩等防疫物品统一回收、集中处理. 同时, 落实好分区管理工作制度, 严格区分工作区与生活区, 规范岗位工作秩序, 合理安排轮岗排班, 采取“小班制”模式, 减少单班在岗人数, 暂停不必要的会议、聚会等活动, 做到人员少流动、不聚集、不串岗.

(五) 疫情防控宣传到位.

在企业办公场所显著位置设置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相关防控知识宣传专栏, 宣传新型冠状病毒和冬春季传染病防控, 消除群众恐慌, 做好安全防控. 对工作人员普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相关法律知识, 关注国家、省、县卫生健康部门有关疫情通报, 遵循有关预防指引, 不造谣、不传谣.

(一) 复工复产企业应当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 企业要按照防控疫情工作的统筹部署安排, 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 返工人员防疫风险尚未解除的企业, 每日向辖区镇政府报告返工人员健康情况, 直至风险消除. 所有复工复产企业应及时向辖区镇政府以及行业主管部门报送防疫措施落实情况、复工复产情况等信息. 发现疑似病例的应当立即报告, 并采取隔离防护等相应措施. 对防控措施不符合规范要求导致出现疫情防控重大风险或出现确诊病例等不良后果的企业, 将依法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二) 各部门密切配合, 共同抓紧抓好企业复工复产疫情防控工作由辖区镇政府、辖区卫生院以及行业主管部门共同组成防疫督导组报县指挥部备案, 对复工复产备案的企业不定期开

展监督指导工作,帮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问题,加大企业用工保障力度,维护企业员工合法权益.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五

为了加强新冠肺炎疫情期间的学生管理工作,确保学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疫情期间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晨、晚检实施“日报告,零报告”制度。每天上午12点前、晚上7点之前,各班班长组织本班同学测体温,通过易班app的“校本化轻应用”,组织本班的学生完成发烧、咳嗽、乏力等相关症状检测报送工作,每天下午2点、晚上8:30之前辅导员在易班后台查看检测结果,并将《湘南学院在校学生发烧、咳嗽、乏力等症状排查日报表》报送学生处工作邮箱(xnxyxszy@)无发烧、咳嗽、乏力等症状,则执行“零报告”。有发烧、咳嗽、乏力等相关症状的,及时通知学生到校医务所就诊。各班班主任协助辅导员做好每天班级的晨晚检工作。(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辅导员)

1、学生公寓在疫情防控期间实行封闭管理,学生应遵守学校宿舍管理规定,学生必须刷卡进出宿舍,不得出让床位或留宿非本宿舍人员,不得接待校外人员到校园内或学生宿舍内活动。配合做好晚点名工作,未经批准不得晚归或夜不归宿。(责任单位:校物业公司;配合单位:后勤管理处、学生处、保卫处、二级学院)

2、注意个人卫生。进入宿舍后马上采用正确的洗手方式,用肥皂或洗手液洗手,保持双手清洁。咳嗽或打喷嚏时用纸巾、毛巾或者手肘等遮住口鼻,并及时洗手。养成不随地吐痰的好习惯,保持宿舍内卫生情况良好。如发现同学持续咳嗽、低烧、胸痛、呼吸困难等症状应及时报告班主任并去医务所就诊。(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班主任)

3、禁止在宿舍内串门、打牌、打麻将、聚餐和聚会，严禁在宿舍里赌博、做生意、开网店。（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辅导员）

4、保证宿舍环境卫生。每间宿舍加强通风换气，每天最少保证早中晚定时通风，每次通风时间不少于30分钟。（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班主任）

5、禁止将宠物带进学生宿舍和宿舍公共区。（责任单位：校物业公司。配合部门：学生处、后勤管理处、保卫处、二级学院）

6、实施学生党员、校、院主要学生干部寝室包干联系制度。（责任单位：学生处(李正标)。配合单位：二级学院党总支，校团委；责任人：学生党支部书记，学生处、团委学生干部指导老师）

7、寝室内环境卫生由相关二级学院负责组织每天一次清扫，保持宿舍内清洁，不留卫生死角，责任到寝室，班主任以及联系该寝室党员、学生干部协助辅导员具体落实。（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辅导员）

管控期间实行校园全封闭管理，所有学生无故不得出校门，若特殊情况需要外出校门，必须到本学院办理出入证，出入证要通过班主任、辅导员、党总支副书记审批。在校园内(教学楼、办公楼、实验楼、食堂、图书馆、校车以及其他公共场所等)活动必须正确佩戴口罩。凡在校外参加勤工助学的同学要暂停工作；不到影剧院、健身房、游戏厅、网吧等封闭性公共场所活动；不得邀请家长及亲朋好友来校走访。全体学生应严格遵守学校关于防疫工作的有关规定，服从学校统一管理，除必要的教学和科研活动外，尽量减少校园内大型聚集活动。按时上课，不迟到、不早退，不参加未经学校批准的集体性活动。错峰到食堂就餐，提倡自带餐具，不订外卖，减少与校外人员的接触。（责任单位：保卫处；配合单位：

学生处、二级学院、校物业公司)

如出现疫情，在市、区疫情防控中心指导指挥下，统一做好同班同学、授课教师、同层宿舍楼的同学等密切接触者的隔离工作，立即停课、待在宿舍不得外出。具体按《湘南学院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落实。隔离解除后，学生即可正常学习生活。(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辅导员)

全体学生应按照学校要求每日如实报告个人健康状况，严禁瞒报、漏报、谎报、错报、迟报。学生党员、学生干部要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积极配合学校做好防控工作。服从学校的门卫监控要求，出入校门要主动出示有效证件，进入各教学场馆、宿舍楼时配合工作人员测量体温。(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学生处(袁青兰)。配合单位(责任领导)：二级学院(副书记))

1、教室内环境卫生由相关二级学院负责组织每天一次清扫，责任到班级，班主任协助辅导员具体落实，没有完成追究班主任责任。(责任单位：二级学院。责任人：班主任)

2、学生处组织校学生会干部每天下午6点之前进行检查，并及时通报检查结果，没有达到要求的扣除学院当月学生工作绩效考核分数。(责任单位：学生处；配合部门：校团委、二级学院。责任人：学生处学生管理科负责人、校团委学生会干部指导老师)

1、全体学生应做好自我防护，保持个人良好卫生习惯，勤洗手、勤通风、勤消毒，出门佩戴口罩。积极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全体学生应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和部署，遵守国家和学校疫情防控的各项规定和工作安排，积极配合国家、地方、学校的疫情防护工作，了解和掌握疫情防控知识，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2、全体学生应做好学习规划，坚持学习、读书，合理安排疫

情期间学习和生活，坚持体育运动，每周锻炼时间不少于3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提高心理防控意识，增强心理调节能力；保持合理饮食，正常作息不要熬夜，加强营养，放松心情，以积极心态面对疫情变化，传递社会正能量。

3、防控疫情期间，要求全体学生自觉保持通讯畅通，积极配合学校学院和当地相关部门做好疫情排查统计工作，与班主任及辅导员老师保持密切联系，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

4、全体学生干部、党员要认真履职，发现他人有发热咳嗽症状或疫情接触史的要及时向学院如实反映情况。组织、引导广大同学自觉遵守学校一切管理规定，并起到先锋模范带头作用。

1. 违反疫情防控规定和要求，有隐瞒、谎报个人行程信息、居住地信息和身体异常状况，故意拖延迟迟不报告者，一经查实，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

2. 有参与制造恐慌、发布不实信息、传播散布谣言造成不良后果者，视性质、情节给予警告及以上处分。

3. 有不服从疫情防控需要所采取的限制出入窜访、限制聚集活动等行为者，给予警告至记过处分。

4. 未申请或未获批准而擅自提前返回学校者，给予警告处分或严重警告处分。

5. 有不服从学校疫情防控需要所做的工作安排、教学安排、生活安排等其它情况者，视情节和后果给予警告或严重警告处分。

6. 有不服从或不执行各级政府部门、社区、学校依法颁布的疫病防控命令、决定、规定，干扰疫情防控工作者，拒不执行居家隔离观察、居家医学观察指令，进入公共场所拒绝个

人防护、消毒检疫、绝体温监测、疏散劝离等情况者，视性质、情节和后果给予记过及以上处分。

7. 有违反疫情防控规定的其它行为者，视性质和情节轻重给予警告及以上处分。

8. 有多项违纪违规行为者，按照违纪违规处分单项最高级别的加重一级处分。

9. 对负有教育管理责任的相关单位和个人，进行相应的组织处理。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六

为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强化校园管理、确保校园安全，更好服务于全市疫情防控工作大局，根据市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工作要求，特制定市委党校疫情防控期间校园管理制度。

1. 凡进入党校工作人员须出示车辆通行证或人员工作证，且必须佩戴口罩，测量体温、核验健康码和行程码均正常方可入校。

2. 进入教学楼参会或办公的工作人员须出示工作证、测量体温，并全程佩戴口罩，做好自我防护。参会期间须保持适当距离，隔排就座。

3. 按防疫要求，取消堂食。全体工作人员必须持有加盖市行管处印章的工作证、全程佩戴口罩方可进入食堂，采取“两米间距”分时段取餐分餐制，一律以盒饭形式在食堂外就餐。

4. 在校工作人员必须按要求参加每日一次的核酸检测。

5. 校园每日开展一次消杀工作，由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推荐的专业公司进行操作，并由党校专人负责配合引

导。消杀公司员工进入校园完成消杀工作后，须立即离校，不得与其他人员接触，不得在校园内停留、就餐及住宿。

6. 菜递配送公司与布草洗涤公司的车辆不得进入校园内，在校门外完成物资输送、验收无接触交接，校园内物资、物品转运由校内工作人员负责。

7. 市委党校夜班与周末值守工作人员及服务外包公司人员必须在校内食宿，实行封闭式管理，且非必要不离校。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七

建立个别化的评价体系。尊重学生的个体差异，以学生个体发展的特点、培养目标为基础，注重研究分析，确立多元化的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完整的评价指标，促进随班就读学生多元智能的开发。既不能因为同情而过度呵护导致随班就读学生过于依赖不求发展，同样不能因为一视同仁而挫伤他们的积极性形成自卑心理，要在融合的教学气氛中，让随班就读学生的心理承受力和学习能力都得以提升。

1、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制定个别教育计划，每学期初填写完成。

2、建立随班就读学生专项发展档案。（随时将随班就读学生的作业、各方面取得的成绩、优秀作品、检测试卷等存放在档案袋内并编号后填写卷内文件目录）

3、为随班就读学生创设各种表现与展示的机会和条件，根据自己制定的个别教育计划定期对随班就读学生进行能力测试，随时掌握其学习进展及自己的。

4、做好与随班就读学生家长的联系工作，经常采取各种有效方式与其沟通，以形成家校合力，共同转化、促进随班就读学生发展。

(1) 开学初，请家长来学校与家长共同分析学生情况，探讨其发展方向，协同教师制定随班就读学生个别教育计划，并协助老师共同完成目标。

(2) 利用家校联系卡与家长进行联系，将随班就读学生各阶段的表现及时向家长汇报(以报喜为主)。

(3) 当随班就读学生在校出现较大问题时(如行为问题、交往障碍、学习停置等)，教师要采用请家长或家访的形式与家长进行面谈，共同分析其缘由，商讨解决对策，以帮助随班就读学生顺利渡过难关。

(4) 适时、适机邀请家长随班听课，使其近距离地感受孩子的进步，以增强家长教育好孩子的自信心。

5、教师要加强自身学习，及时总结自己管理随班就读学生的典型经验，可撰写相关案例。

6、每日在备好随班就读学生课的基础上，学期末整理出一篇较出色的课上交学校教导处。

7、教师在管理、辅导随班就读学生的同时，要做有心人，根据“多元智能理论”随时发掘孩子身上的闪光点，并能够顺势加以引导、培养。

1、特殊儿童情况登记表（建档时完成填写）

2、受教育情况记载

(1) 个别教育教学目标（每学期初完成）

(2) 个别教育实施计划（每学期初完成）

(3) 过程实施调整意见（每学期期中完成）

(4) 学期鉴定（每学期末完成）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八

为了有力地保护全校师生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学校发展，维护学校稳定，结合当前疫情，将新冠肺炎预防控制工作依法纳入科学、规范、有序的轨道，形成工作常规，根据省、市、县有关加强学校新冠肺炎预防与控制工作的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特制定本制度。

一、人员安全管理

1. 宿舍主管每天早操前30分钟和晚自习下课前30分钟测量宿管人员的体温，确认没有异常后准许上岗，并做好记录，所有参与宿舍管理的人员必须佩戴口罩上岗。

2. 学生宿舍实行封闭管理。进入人员实行体温监测和健康管理、实名登记验证并须佩戴口罩。疫情防控期间谢绝外人来访。

3. 发现发热(37.3度以上)、感冒、咳嗽症状、呼吸道感染的人员，应立即报告学校疫情防控人员进行隔离治疗和医学观察，对与其接触人员测试体温并进行医学观察。

4. 到过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接触过疫情防控重点地区高危人员的人员，要按有关规定经14天隔离观察无后方可上岗。

5. 宿管人员夜间全部入住学生宿舍楼，实行统一封闭管理，不得脱岗或随意找人顶岗，严禁在宿舍楼内饮酒。

二、场所清洁消毒

1. 每天对学生宿舍内外环境卫生进行全方位的清洁消毒，特别是楼梯扶手，门窗，楼梯等使用频率高的区域，并定期对

学生宿舍室内进行消毒.. 2. 宿舍内部定期开窗通风, 每天至少3次, 每次半小时以上, 保持空气流通。

3. 设立“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 按要求分类投放废弃口罩、日常垃圾等, 及时对垃圾投放点进行消杀。

三、防护物资配备

1. 给宿管人员配备数量充足的红外、水银测温计。

2. 有条件的学校在宿舍配备移动紫外消毒灯, 每天消毒1次。

3. 宿舍储备一定数量供学生应急的口罩。

抗疫期间门禁管理篇九

一、物资入库时应进行外观质量检查和数量验收并办理入库登记。

二、不同性质的物资应分开存放, 有安全隐患的物资要严格分开储存。

三、在物资分区分类的基础上, 将库房所有货位做出明显标记, 以利于提高物资进出效率, 缩短收发时间, 减少差错, 便于物资的统计, 盘点检查, 做到帐物相符。

四、领取物资要按使用需求领取并进行严格登记。

五、严禁带无关人员进入仓库, 仓库内严禁存放私人物品, 严禁私领、私分仓库物资。

六、库房管理人员应坚持日常检查, 每天上下班时对所管物资的安全情况、安全防护和消防设备、用具是否齐备, 库房门窗安全情况、照明灯具是否关闭、有无漏雨等进行认真检

查，发现被盗应立即报告领导，同时注意保护现场。

七、严禁库房内吸烟、动用明火。严禁保管人员私自改装、私拉用电线路，私自拆装用电设施，以免造成火灾事故。